

第 1 章—使用本[草案]實務聲明書

於本章中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目的及地位

生效日

簡介

- 1.1 [草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實務聲明書第 1 號「管理階層評論」由第 1.2 至 15.28 段與附錄 A 及 B 組成。附錄 A 中定義之用語於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每一章第一次出現時，以**粗體**標示。

註解

註解詳細說明一規定或提供一規定之背景。

例示

例示描述特定情況及列示一個體於該等情況下可能如何適用一規定。個體之管理階層將判斷於該個體之情況下如何適用該規定。

連結

連結強調各規定間之關係。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目的及地位

- 1.2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適用於補充**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其他基礎編製）之**管理階層評論**。其訂定對該管理階層評論之規定，並說明如何符合該等規定。
- 1.3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並不明定哪些個體須編製管理階層評論、應編製之頻率或管理階層評論應具備之外部確信程度。
- 1.4 某些個體可能須依當地法律或規章發布遵循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管理階層評論，而其他個體可能選擇如此做。
- 1.5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非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仍可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即使其未連同管理階層評論，或連同之管理階層評論未遵循本[草案]實務聲明書。

生效日

- 1.6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於[發布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實務聲明書第 1 號「管理階層評論」（2010 年 12 月發布），並得提前適用。個體若提前適用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應揭露此一事實。

A 部分—一般規定

第2章—辨認、通過及遵循聲明

於本章中

辨認管理階層評論及相關財務報表

通過管理階層評論

遵循聲明

辨認管理階層評論及相關財務報表

- 2.1 個體可將**管理階層評論**作為單獨報告或連同其他資訊作為較大報告之一部分提供。個體應明確辨認管理階層評論，並將其與個體發布之同份報告或其他報告中提供之其他資訊區分。
- 2.2 管理階層評論應辨認與其相關之財務報表。若管理階層評論與相關財務報表並非同份報告之一部分，其應說明如何取用該等財務報表。若相關財務報表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管理階層評論應揭露該等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 2.3 管理階層評論應辨認其與相關財務報表所涵蓋之**報導期間**。

註解

管理階層評論涵蓋之期間與相關財務報表所涵蓋者相同。

通過管理階層評論

- 2.4 個體應聲明通過發布管理階層評論之日並指明通過之單位或個人。

遵循聲明

- 2.5 遵循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所有規定之管理階層評論應包含明確且無保留之遵循聲明。
- 2.6 遵循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某些（但非全部）規定之管理階層評論可包含遵循聲明。惟該聲明應為保留之遵循聲明，辨認對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規定之偏離，並說明該等偏離之原因。

第3章—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

於本章中
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
輔助性說明
補充財務報表
聚焦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之資訊需求
未來現金流量及價值創造
長期之時間區間
重大資訊
管理階層之觀點

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

3.1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下列資訊：

- (a) 提升投資者及債權人對個體於其財務報表所報導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了解；及
- (b) 對所有時間區間內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之因素提供洞見。

連結

管理階層評論僅於每當管理階層評論可得，在相同條件下相關財務報表即可得時，始可符合其目的。若該等財務報表與管理階層評論並非同份報告之一部分，第2.2段規定管理階層評論說明如何取得該等財務報表。

3.2 第3.1段所規定之資訊若係屬**重大**，則應予以提供。就管理階層評論而言，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投資者及債權人以管理階層評論及相關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

3.3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藉由影響投資者及債權人對下列項目之評估而影響其決策：

- (a) 個體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展望；或
- (b) 管理階層對個體資源之託管責任——管理階層如何有效率且有效果地使用及保護個體資源。

註解

投資者及債權人以管理階層評論及相關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包含下列決策：買入、賣出或持有個體之權益或債務工具，以及提供資源予個體或對個體管理階層行動行使表決之權利。

- 3.4 為符合其目的，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為符合 B 部分所訂定之揭露目的所必須且具備第 13 章所規定之屬性之資訊。

輔助性說明

補充財務報表

- 3.5 個體管理階層評論提供之資訊補充個體財務報表之資訊，因而提升投資者及債權人對該等財務報表所報導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了解。
- 3.6 管理階層評論說明已影響或未來可能影響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因素。據此，管理階層評論較財務報表包含更多討論、分析、**前瞻性資訊**及非財務資訊。

聚焦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之資訊需求

- 3.7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係為其現有及潛在之投資者、貸款人及其他債權人（投資者及債權人）所編製。可假設該等投資者及債權人對商業與經濟活動具有合理了解。惟渠等可能不具對個體之特定業務與活動之了解。
- 3.8 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聚焦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之資訊需求。其他方—例如，個體員工、政府機構或一般大眾—亦可能發現管理階層評論有用。惟該等其他方可能有額外之資訊需求，而符合該等需求並非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
- 3.9 該目的係提供符合投資者及債權人共同資訊需求之資訊，而非為符合特定投資者及債權人獨有之專門資訊需求。

註解

投資者及債權人有各種資訊需求，而一般用途財務報告無法符合所有該等需求。

未來現金流量及價值創造

未來現金流量之展望

3.10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提供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個體未來現金流量展望之資訊。作此評估時，投資者及債權人估計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此估計涉及評估淨現金流入是否可能為個體提供一報酬，且該報酬足以補償在該等現金流量發生前經過之時間（貨幣之時間價值）及該等現金流量之金額與時點之不確定性（風險）兩者。為支持該評估，管理階層評論提供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了解下列項目之資訊：

- (a) 可能影響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或時點之因素；及
- (b) 影響該等現金流量之金額或時點之不確定性之因素。

註解

評估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展望時，投資者及債權人考量所有現金流量，不論該現金是否將被支付予投資者及債權人（例如，作為股利或利息）或被保留在個體之經營中。

創造價值之能力

3.11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中，「創造價值之能力」係指個體為其本身（且從而為其投資者及債權人）創造或保持價值之能力。某些人士將個體為其本身所創造之價值稱為「企業價值」。

3.12 個體之活動創造價值，若該等活動提高或保持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相反地，個體之活動侵蝕價值，若該等活動減少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

註解

- (a) 創造價值係產生現金流量之前驅。能夠創造價值之活動包含對技術之投資、擴大客戶基礎或增加產能。此等活動短期可能需有淨現金流出，但長期可提高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展望。
- (b) 相反地，某些活動短期內可能增加現金流入，但長期會侵蝕價值。例如，以損害個體聲譽之方式生產商品短期內可能增加銷售，但長期會損害個體之銷售展望。

3.13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中，「價值」係指個體為其本身（且從而為其投資者及債權人）所創造之價值。該用語非指個體之活動可能為其他方（例如，客戶、供應商、員工或整體社會）所創造或侵蝕之價值。惟若個體之活動對其他方之衝擊可能影響個體為其本身創造價值之能力，管理階層評論包含有關該等衝擊之重大資訊。

長期之時間區間

- 3.14 評估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展望時，投資者及債權人考量其估計個體於某一選定預測期間將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值，以及其估計個體於該期間後之非確定期間將產生之現金流量（終值）^{譯者註¹}之現值兩者。據此，投資者及債權人需要對在所有時間區間可能影響其評估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因素（包含長期）提供洞見之資訊。

註解

管理階層評論提供之資訊可能與跨越一個時間區間以上之事項有關。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並未規定按時間區間區分此種資訊。其亦未規範管理階層可能選擇標示為，例如，短期、中期或長期之期間之時間尺度。

重大資訊

- 3.15 為符合其目的，管理階層評論提供有關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因素之重大資訊。
- 3.16 許多重大資訊可能與**關鍵事項**（即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係屬根本之事項）有關。據此，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 B 部分包含對管理階層評論聚焦於關鍵事項之規定。
- 3.17 惟重大資訊不必然與關鍵事項有關。重大資訊包含於管理階層評論中，即使其與關鍵事項無關。

連結

- (a) 第 4.7 至 4.14 段描述關鍵事項之類型，並提供辨認關鍵事項之指引。第 5 至 10 章提供可能為關鍵事項之例。
- (b) 第 12 章提供辨認重大資訊之指引。

管理階層之觀點

- 3.18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對已影響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或可能影響個體未來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因素，提供管理階層之觀點：
- (a)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來自管理階層使用之資訊—例如，管理階層用以監控個體績效及狀況各方面之**指標**；
- (b) 管理階層評論聚焦於管理階層所辨認之**關鍵事項**，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以辨認對投資者及債權人係屬重大之關鍵事項之資訊；及

(c) 對某一事項之原因或意涵所提供之洞見反映管理階層對該等原因或意涵之看法。

3.19 藉由提供管理階層之觀點，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個體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展望及管理階層對個體資源之託管責任兩者。

B 部分—內容領域

第4章—B部分之簡介

於本章中
內容領域
揭露目的
關鍵事項
指標
有關長期展望、無形資源與關係，以及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事項之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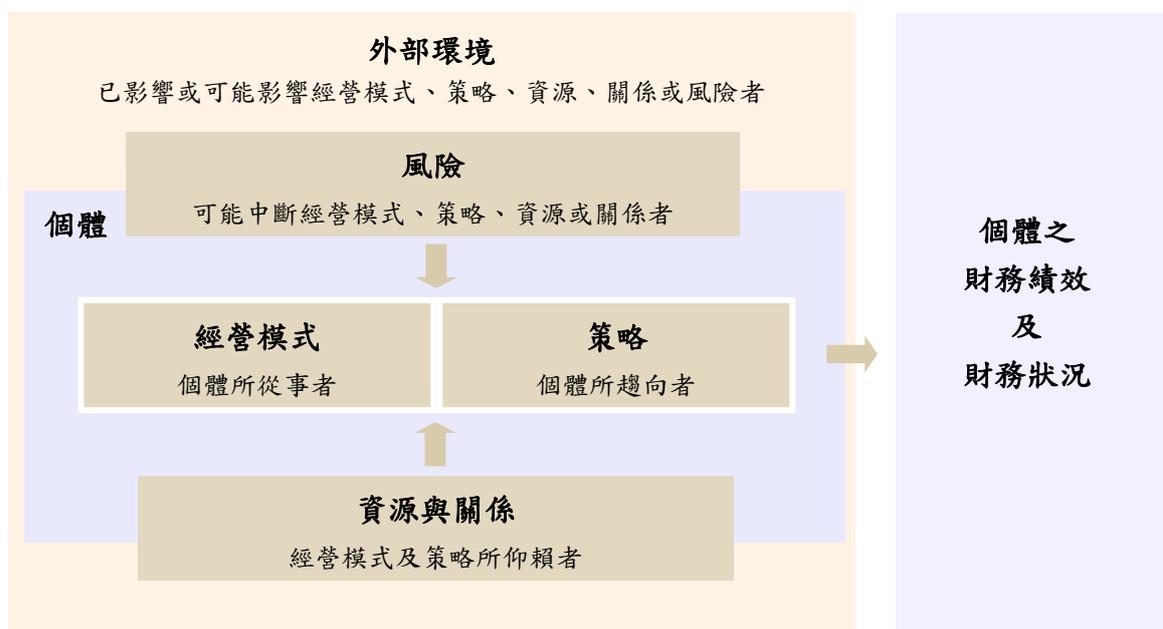
內容領域

4.1 第5至10章明定**管理階層評論**中將包含之六項內容領域：

- (a) 個體之經營模式—個體如何**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
- (b) 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經營模式之策略，包含管理階層所選擇追求之機會；
- (c) 該經營模式及策略仰賴之資源與關係，包含未於個體財務報表中被**認列**為資產之資源；
- (d) 可能中斷該經營模式、策略、資源或關係之風險；
- (e) 外部環境中之因素及趨勢，其已影響或可能影響該經營模式、策略、資源、關係或風險；及
- (f)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包含其已如何（或未來可能將如何）受其他內容領域所討論之事項之影響。

4.2 圖 1 說明六項內容領域間之關係。

圖 1—管理階層評論中六項內容領域間之關係



揭露目的

4.3 第 5 至 10 章規定管理階層評論提供符合就各內容領域所明定之揭露目的之資訊。各章之揭露目的包含：

- (a) 標題目的—描述投資者及債權人對該內容領域之整體資訊需求；
- (b) 評估目的—描述依賴就該內容領域提供之資訊所作之評估；及
- (c) 特定目的—描述投資者及債權人對該內容領域之詳細資訊需求。

4.4 為辨認符合內容領域之揭露目的所需之資訊，管理階層：

- (a) 辨認符合特定目的所需之資訊。
- (b) 評估該資訊是否為評估目的中所述之評估提供充分基礎。若其未提供充分基礎，管理階層辨認符合評估目的所需之額外資訊。
- (c) 評估符合特定目的及評估目的所需之資訊是否足以符合標題目的。若資訊不足，管理階層辨認符合標題目的所需之額外資訊。

4.5 管理階層評估符合內容領域之揭露目的所需之資訊是否足以符合第 3.1 段所訂定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若資訊不足，管理階層辨認符合該目的所需之額外資訊。

註解

- (a) 內容領域係相互關聯。為有助於符合某一領域之揭露目的所提供之資訊，亦可能有助於符合其他領域之揭露目的。例如，對個體仰賴某一資源（例如，商品）之分析可能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了解個體暴露於與該資源有關之風險（例如，商品價格波動）。資訊可有助於符合超過一項之揭露目的，而不於管理階層評論之數節中重複。
- (b) 管理階層適用 C 部分之規定及指引，以決定如何選擇、組織及列報符合該揭露目的所需之資訊。管理階層可適用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使用之架構及標題，惟並非必須如此。

4.6 第 11 章逐一顯示所有內容領域之各揭露目的。

關鍵事項

4.7 第 5 至 10 章規定管理階層評論聚焦於下列**關鍵事項**—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係屬根本之事項：

- (a) 個體經營模式之關鍵特性—根本上支持該能力者；
- (b) 管理階層策略之關鍵層面—對持續及發展該能力係屬根本者；
- (c) 關鍵資源與關係—該能力根本上仰賴者；
- (d) 關鍵風險—可能根本上中斷該能力者；
- (e) 外部環境中之關鍵因素及趨勢—已根本上影響或可能根本上影響該能力者；及
- (f) 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對了解該能力係屬根本者。

4.8 因關鍵事項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係屬根本，許多對投資者及債權人係屬**重大**之資訊可能將與關鍵事項有關。

連結

於辨認關鍵事項之重大資訊時，管理階層適用第 12 章之指引。

4.9 辨認關鍵事項須管理階層運用判斷。因關鍵事項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係屬根本，其可能為管理階層監控及管理之事項。

4.10 某事項可能係屬關鍵之其他跡象，包括該事項已：

- (a) 與個體之董事會或其他治理單位討論；
- (b) 於個體之資本市場溝通中討論—例如，對投資者及債權人之簡報中；或
- (c) 由個體之客戶、供應商、員工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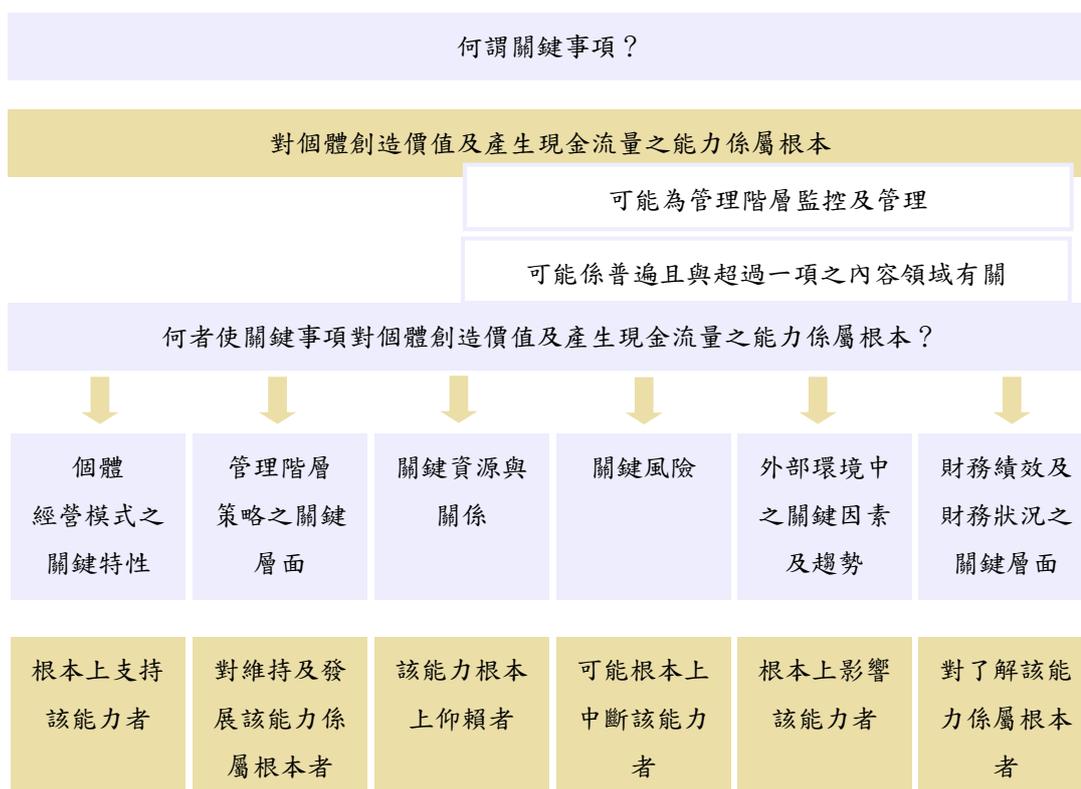
4.11 關鍵事項可能係普遍且與超過一項之內容領域有關。

例示

若某一競爭優勢係個體經營模式之關鍵特性，管理階層維持該競爭優勢之計畫可能係其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關鍵層面。事項或情況之風險可能根本上侵蝕該競爭優勢者，可能係關鍵風險。

4.12 圖 2 提供關鍵事項之描述及特性之概述

圖 2—關鍵事項之描述及特性



4.13 關鍵事項係該個體之特定事項。某些事項對個體可能非屬關鍵，即使投資者及債權人通常預期該特定事項對在該個體營運所處之產業或轄區中營運之個體而言係屬關鍵。在此等情況下，管理階層考量有關該事項之任何資訊是否係屬重大。重大資訊可能包含對為何該事項對個體非屬關鍵之說明。

例示

一個體製造商品。管理階層了解投資者及債權人通常預期此類商品製造商之關鍵風險包括暴露於某稀有商品^{譯者註²}之價格波動。管理階層之結論為該等波動非屬該個體之關鍵風險。管理階層評論說明該結論並提供資料以支持該說明。

4.14 第 5 至 10 章提供可能為關鍵事項之例。

指標

4.15 對各內容領域而言，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關鍵事項及管理該等事項時衡量進度之**指標**。第 5 至 10 章提供此等指標之例。

連結

第 14 章訂定管理階層評論中所報導之指標適用之規定。

有關長期展望、無形資源與關係，以及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事項之資訊

4.16 投資者及債權人對可能影響個體長期展望之事項之資訊特別感興趣。此等事項可能包含與個體無形資源與關係（包含未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中認列為資產之資源）有關之事項，以及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事項。

4.17 管理階層評論提供有關此等事項之重大、個體特定資訊，以符合第 3 章所訂定之整體目的及第 5 至 10 章所訂定之揭露目的。

連結

附錄 B 提供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中之規定及指引之概述。管理階層於決定對可能影響個體長期展望之事項、個體無形資源與關係，以及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事項需提供哪些資訊時，可能需考量該等規定及指引。

第5章—經營模式

於本章中

揭露目的

個體經營模式之關鍵特性

指標

簡介

- 5.1 個體之經營模式係該個體尋求**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包含長期）之整體過程。個體經營模式之資訊，為了解**管理階層評論**中之其他資訊及相關財務報表中之資訊提供背景。
- 5.2 個體之經營模式係一事實，可透過個體之行動觀察。
- 5.3 個體可能有超過一種之經營模式，或在單一經營模式中有多項營運。

例示

- (a) 管理階層可能認為一垂直整合之個體具有單一經營模式。若然，管理階層評論將描述該模式內之各營運，並說明該等營運間之依存性與自整合該等營運所獲得之綜效。
- (b) 管理階層可能認列一企業集團具有若干經營模式：其企業辦公室^{譯者註³}之經營模式—業務單位之收購、維持、發展及處分—及企業集團中各關鍵業務單位之經營模式。該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將提供各經營模式之資訊。

- 5.4 個體之經營模式可隨管理階層對內部及外部因素及趨勢之回應而演變。管理階層評論提供**報導期間**內個體之經營模式運作之資訊，並說明自前期報導期間後該模式是否、如何及為何改變。

連結

第6章訂定管理階層對未來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目標及計畫之資訊（包含管理階層所選擇追求之機會之資訊）適用之規定。

揭露目的

- 5.5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個體經營模式如何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資訊。

註解

若個體具有超過一種之經營模式，管理階層評論提供有關每一經營模式之資訊。若個體在單一經營模式中有各種不同之營運，管理階層評論提供每一該等營運之資訊，並說明其交互影響。管理階層評論提供個體經營模式之資訊之方式，應能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夠將該資訊與個體之財務報表中之營運部門資訊連結。

- 5.6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 (a) 個體經營模式在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上之有效性；
- (b) 個體經營模式之可擴縮性及調適性；及
- (c) 個體經營模式之韌性及可持續性。

註解

個體經營模式之可擴縮性係指其容納成長之能力，而調適性係指其改變以因應新情況之能力。韌性係指個體經營模式承受或自衝擊或困難情況中恢復之能力，而可持續性係指長期維持有效之能力。

- 5.7 個體經營模式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 (a) 個體營運之範圍、性質及規模；
- (b) 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循環；

註解

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循環涉及個體取得對其營運之投入、轉化該等投入為產出、銷售該等產出、配送該等產出予客戶及收款之整體流程。

- (c)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若該等衝擊已影響或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及

註解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可能包含其對自然環境、個體營運所在地區之經濟、人群或整體社會之衝擊。某些此等環境或社會之衝擊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例如，未來監管措施或社會壓力可能縮減個體對自然環境具有不利衝擊之活動或可能對個體加諸額外成本。

連結

第9章訂定外部環境中之因素及趨勢對個體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資訊適用之規定。此等影響可能包含自然環境中之因素及趨勢對個體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例如，氣候變遷或氣候相關法規之影響）或社會樣貌中之因素及趨勢對個體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例如，更加聚焦於個體之人力資源實務）。

- (d) 管理個體經營模式之進度。

個體經營模式之關鍵特性

- 5.8 管理階層評論應聚焦於個體經營模式之關鍵特性。關鍵特性係指根本上支持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特性。
- 5.9 個體經營模式之特性被管理階層辨認為關鍵者可能包含：
- (a) 支持對客戶之個體價值主張之特性—例如，產品開發（其可能係仰賴個體產品組合頻繁更新之經營模式之一關鍵特性）或售後服務品質（其可能係仰賴客戶留存之經營模式之一關鍵特性）；
 - (b) 區隔個體產品或服務以提供個體競爭優勢之特性—例如，為符合個別客戶需求而調整之技術；
 - (c) 為使個體維持未來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於報導期間內改變或將需改變之特性—例如，為遵循即將發布之環境法規所修改或將需修改之流程；或
 - (d) 對個體未來（包含長期）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可能產生不確定性之特性—例如，對單一供應商或單一客戶之仰賴。

註解

管理階層評論提供個體經營模式之資訊之方式，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夠將該資訊與管理階層評論中之其他資訊以及個體之財務報表之資訊連結。

指標

- 5.10 個體經營模式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模式之關鍵特性及衡量管理該等特性之進度之**指標**。此等指標可能包含與下列項目有關之衡量：
- (a) 個體營運之規模—例如，其產能或其產量；
 - (b) 與該等營運有關之投入—例如，原料使用量；
 - (c)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或社會之衝擊—例如，溫室氣體排放；及
 - (d)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或社會之衝擊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影響—例如，品牌聲譽之分數。

資訊可能係屬重大之例

- 5.11 第15章提供個體經營模式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之例。

第6章—策略

於本章中

揭露目的

管理階層策略之關鍵層面

指標

簡介

- 6.1 投資者及債權人不僅需要個體經營模式之資訊，亦需有關管理階層於短期、中期及長期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之資訊。此策略可包含：
- (a) 目標，其為個體提供方向（包含長期）—例如，以創造獨特之競爭地位、建立品質之聲譽或發展新領域之專門技術為目標；
 - (b) 邁向該等目標之里程碑；及
 - (c) 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之計畫。
- 6.2 策略可能與**管理階層評論**中闡述之其他**關鍵事項**有關。例如，其可能與新興風險、個體監管環境之發展或開發新資源之機會有關。
- 6.3 策略就其性質而言係具前瞻性。儘管如此，有關執行策略之過去進度之資訊，或有關策略如何及為何已改變之資訊，有助於評估管理階層未來達成其目標之可能性。

揭露目的

- 6.4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資訊。

註解

管理階層評論提供跨所有時間區間（包含長期）之策略之資訊。例如，管理階層評論可能闡述管理階層之長期目標，邁向該等目標之中期里程碑，及達成該等里程碑之短期計畫。

- 6.5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 (a) 該策略對持續及發展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可能之有效性；及

(b) 管理階層執行該策略之能力。

6.6 有關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a) 該策略之動因，包含管理階層已選擇追求之機會；

註解

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動因可能包含，例如，(i)個體之既定目標；(ii)管理階層於短期、中期或長期所選擇追求之機會（例如，發展競爭優勢或節省成本之短期機會，或來自改變客戶需求或外部環境其他變動之長期機會）；(iii)風險（例如，對個體之市場地位之新興競爭威脅或可能限制資源可得性或個體取用資源之因素）；或(iv)執行以前期間所設定策略之成功及失敗。

(b) 該策略之目標；

(c) 邁向該等目標之里程碑；

(d) 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之計畫；

(e) 執行該策略所需之財務資源，以及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作法；及

(f) 執行該策略之進度。

連結

符合揭露目的所需之有關財務資源需求及配置之某些資訊可能係於個體發布之另一報告（例如，相關之財務報表）中可得。該等資訊得藉由交互索引至該另一報告而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見第 13.19 至 13.21 段。

管理階層策略之關鍵層面

6.7 管理階層評論應聚焦於策略之關鍵層面。關鍵層面係指對持續及發展個體未來（包含長期）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係屬根本之層面。

6.8 策略之層面被管理階層辨認為關鍵者可能與下列事項有關：

(a) 完成個體既定目的；

(b) 強化個體經營模式之特性；

- (c) 保持或強化個體對資源或關係之取用，或保持或強化該等資源或關係之品質；
- (d) 減少個體之暴險；
- (e) 追求機會；或
- (f) 回應個體外部環境中之因素或趨勢。

指標

6.9 有關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策略之關鍵層面及衡量執行該策略之進度之**指標**。此等指標可能包含與下列項目有關之衡量：

- (a) 長期目標之進度—例如，市場占有率統計數據或品牌聲譽分數；
- (b) 里程碑之進度—例如，產品品質或客戶續存統計數據之衡量；及
- (c) 財務資源之配置—例如，投資於研究及發展之金額。

資訊可能係屬重大之例

6.10 第15章提供管理階層策略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之例。

第7章—資源與關係

於本章中

揭露目的

關鍵資源與關係

指標

簡介

- 7.1 個體經營模式之運作及管理階層執行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取決於個體之資源與關係。
- 7.2 下列係個體資源之例：
- (a) 營運據點及其他基礎建設；
 - (b) 對未開採或未收成之自然資源之權利；
 - (c) 原料、製造材料或商品；
 - (d) 無形資源，諸如技術或其他智慧資本、客戶資訊、品牌或聲譽；
 - (e) 人力資源；及
 - (f) 現金及其他財務資源。
- 7.3 資源包含（但不限於）在個體財務報表中認列為資產者。

例示

資源包含內部產生之無形資源，其未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於個體之財務報表認列為資產之條件。

- 7.4 下列係個體關係之例：
- (a) 與直接參與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循環各方間之關係—例如，與供應商、員工、承包商、配銷商、客戶及資金提供者之關係；及
 - (b) 更廣泛之關係—例如，與政府、主管機關、非政府組織或地方社群之關係。

揭露目的

- 7.5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個體經營模式及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所仰賴之資源與關係之資訊。
- 7.6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 (a) 經營模式及管理階層之策略對特定資源與關係之仰賴程度；及
 - (b) 個體對其經營模式及管理階層之策略所仰賴之資源與關係，取得該等資源及維持該等關係之能力。
- 7.7 個體資源與關係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 (a) 個體之資源與關係之性質，以及個體如何配置該等資源與關係；
 - (b) 個體如何取得其資源與維持其關係；
 - (c) 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該等資源與關係之可得性或品質之因素；及
 - (d) 管理該等資源與關係之進度。

註解

管理個體之資源與關係包含取得及維護該等資源與關係，以及隨個體需求之演變而發展、強化及取代該等資源與關係。

關鍵資源與關係

- 7.8 管理階層評論應聚焦於個體之**關鍵資源與關係**。關鍵資源與關係係指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根本上所仰賴者。
- 7.9 資源或關係被管理階層辨認為關鍵者可能包含：
- (a) 提供個體競爭優勢之資源—例如，一組專業員工、獨特技術或專屬權利；
 - (b) 提供個體取用無法輕易被替換之資源之關係—例如，與關係人或專屬供應商之關係；或
 - (c) 對個體產生集中風險之資源或關係—例如，僅能自某一地區獲取之原料、沒有可行之替代製造組件或個體依賴少數供應商之製造組件，或可得性受到環境變遷限制之資源。
- 7.10 關鍵資源或關係不必然是單一項目或與另一方之關係。其可能是資源或關係之一

個類型（諸如勞動力），或為一個類型中之某一種類（諸如勞動力中一組具專業技能之員工）。若僅資源或關係之某一種類係屬關鍵，則管理階層評論聚焦於該種類，而非整個類型。

指標

- 7.11 個體資源與關係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關鍵資源與關係及衡量管理該等資源與關係之**進度之指標**。此等指標可能包含與下列項目有關之衡量：
- (a) **報導期間**內資源之使用數量，或其使用之程度—例如，自然資源之消耗率；
 - (b) 報導期間結束日資源之剩餘數量—例如，石油或礦產之蘊藏量；
 - (c) 個體已配置資源或關係之**有效性**，其可能包含：
 - (i) 使用之衡量數—例如，飯店房間入住率；或
 - (ii) 生產力之衡量數—例如，店舖之單位樓地板面積收入；
 - (d) 關係之**強度**—例如，客戶留存率統計數據或員工投入度調查評分；及
 - (e) 強化資源或發展關係之**進度**—例如，主管機關對新藥或新技術之核准，或客戶數量或客戶滿意度評分之成長。

資訊可能係屬重大之例

- 7.12 第15章提供個體資源與關係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之例。

第8章—風險

於本章中

揭露目的

關鍵風險

指標

簡介

- 8.1 為洞悉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因素，**投資者及債權人**需要了解事項或情況之風險，該等事項或情況可能於短期、中期或長期中斷個體之經營模式、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或個體資源與關係。

連結

第 6.6 段規定**管理階層評論**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驅動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機會之資訊。

- 8.2 此等風險之來源可能係外部（例如，政治不穩定）或內部（例如，經營過程之失敗或策略改變之非意圖結果）。風險之來源可能係一次性事項、逐漸改變之情況，或一組若全部發生將造成中斷之事項或情況。

揭露目的

- 8.3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某些事項或情況之風險之資訊，該等事項或情況可能中斷下列項目者：

- (a) 個體之經營模式；
- (b) 管理階層持續或發展該模式之策略；或
- (c) 個體之資源或關係。

- 8.4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 (a) 個體暴險之程度；及
- (b) 管理階層監控及管理個體之暴險之有效性。

註解

個體暴險之程度係指未來中斷之可能性及該中斷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潛在影響。

- 8.5 風險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 (a)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之性質；
 - (b) 個體對該等風險之暴險；
 - (c)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管理該等風險；
 - (d) 管理階層將如何減輕中斷（若其發生）；及
 - (e) 管理該等風險之進度。

連結

符合揭露目的所需之某些風險資訊可能係於個體發布之另一報告（諸如相關財務報表或公司治理報告）中可得。該等資訊得藉由交互索引至該另一報告而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若以此方式而非直接於管理階層評論中納入該等資訊並不會使管理階層評論較不明確。見第 13.19 至 13.21 段。

關鍵風險

- 8.6 管理階層評論應聚焦於個體所暴露之關鍵風險。關鍵風險係某些事項或情況之風險，該等事項或情況可能根本上中斷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
- 8.7 風險被管理階層辨認為關鍵者可能包含某些事項或情況之風險，該等事項或情況於短期、中期或長期可能：
- (a) 根本上中斷個體之經營模式—例如，造成個體失去競爭優勢；
 - (b) 根本上中斷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經營模式之策略—例如，妨礙個體達成其目的；
 - (c) 根本上中斷資源或關係—例如，中斷個體重要零組件之供應鏈或損害個體之聲譽；或
 - (d) 威脅個體之存在—例如，造成個體產品系列之需求永久崩跌。
- 8.8 若風險可能造成根本上之中斷，該風險可能係屬關鍵風險，即使中斷不太可能發

生，或可能只在長期發生。

連結

第 12.8 段闡述管理階層對具不確定結果之可能未來事件之資訊，評估其是否係屬**重大**時所需考量之因素。

- 8.9 當地法令或規章可能規定管理階層評論納入特定風險之資訊，無論該等風險是否係屬個體之關鍵風險，亦不論該資訊是否係屬重大。第 13.18 段規定管理階層評論中所包含之任何非重大資訊應以避免模糊重大資訊之方式提供。為符合此規定，關鍵風險之重大資訊需予以突顯，並與為滿足當地法令或規章所提供之其他風險之非重大資訊加以區分。

指標

- 8.10 風險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關鍵風險及衡量管理該等風險之進度之**指標**。此等指標可能包含與下列項目有關之衡量：
- (a) 個體之暴險—例如，其對原料之依賴程度；
 - (b) 管理階層減少個體暴險之行動之有效性—例如，安全事件之數量；及
 - (c) 管理階層減輕潛在中斷之影響之計畫—例如，所持有存貨之緩衝數量。

資訊可能係屬重大之例

- 8.11 第 15 章提供可能係屬重大（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之風險資訊之例。

第9章—外部環境

於本章中

揭露目的

個體外部環境中之關鍵因素及趨勢

指標

簡介

9.1 個體之外部環境包括：

- (a) 其直接環境—個體與其客戶、供應商及競爭者互動之產業及市場；及
- (b) 更廣泛之環境包含法律、監管及經濟環境；政治、科技、社會及文化之樣貌；及自然環境。

9.2 個體可能受其外部環境之因素（例如，競爭威脅之存在）及此等因素之趨勢（例如，消費者喜好之新變動）影響。

連結

第5章訂定適用於個體活動之環境及社會衝擊之資訊之規定，若該等衝擊已影響或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

9.3 個體外部環境中因素及趨勢之資訊，對該等因素及趨勢如何影響個體經營模式、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個體之資源與關係及個體所暴露之風險提供洞見。

9.4 可能影響個體之因素及趨勢包含與下列事項有關者：

- (a) 市場力量或市場干擾—例如，競爭、供給及需求，以及供應商及客戶之議價能力；
- (b) 經濟及政治情況—例如，商品價格及經濟與政治之穩定性；
- (c) 法令及規章—例如，產業法規、稅法及健康與安全法規；
- (d) 社會—例如，人口結構、生活型態或文化之變動；
- (e) 自然環境及相關法規—例如，資源可得性、污染或氣候之相關法規；或

- (f) 科技—例如，可替代之環境友善科技或客戶需求解決方案之出現。

揭露目的

9.5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個體之外部環境如何已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下列項目之資訊：

- (a) 個體之經營模式；
- (b) 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
- (c) 個體之資源或關係；或
- (d)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

9.6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 (a) 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及
- (b) 管理階層監控及因應或能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有效性。

9.7 所提供個體外部環境中之因素及趨勢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 (a) 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性質；
- (b) 該等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
- (c)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規劃以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及
- (d) 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進度。

個體外部環境中之關鍵因素及趨勢

9.8 管理階層評論應聚焦於個體外部環境中之關鍵因素及趨勢。關鍵因素及趨勢係已經或可能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有根本影響之因素及趨勢。

9.9 因素或趨勢被管理階層辨認為關鍵者可能與下列項目有關：

- (a) 個體之經營模式—例如，已限制或可能限制個體在市場營運之能力之社會或政治因素；
- (b) 管理階層持續或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例如，已創造或可能創造市場機會之趨勢；

- (c) 個體之資源或關係—例如，已影響或可能影響客戶忠誠度之客戶喜好之變動；或
- (d)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例如，當地或區域之趨勢朝向更為保護主義之貿易政策，對個體之供應鏈產生風險。

連結

第 12.8 段闡述管理階層於評估具不確定之結果之可能未來事件之資訊是否係屬**重大**時所需考量之因素。

- 9.10 在某些情況下，一項因素或趨勢之影響可能與另一項因素或趨勢之影響難以區分。若相互關聯之因素或趨勢及其影響係被共同而非單獨討論，則該等因素或趨勢之資訊可能更明確且簡潔。

指標

- 9.11 個體外部環境中因素及趨勢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關鍵因素及趨勢以及衡量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進度之**指標**。此等指標可能包含下列項目之衡量：
- (a) 該等因素及趨勢—例如，外部市場占有率統計數據、產業基準及客戶調查結果；及
 - (b) 管理階層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有效性—例如，暴露於人口結構所導致之需求減少之個體收入之比例。

資訊可能係屬重大之例

- 9.12 第 15 章提供個體外部環境中因素及趨勢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之例。

第10章—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於本章中

揭露目的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

指標

簡介

10.1 個體之財務績效係以下列項目於其財務報表中報導：

- (a) 於其綜合損益表中所認列之收益及費損；及
- (b) 於其現金流量表中所認列之現金流量。

10.2 個體之財務狀況係以於其財務狀況表中所認列之資產、負債及權益報導。

10.3 **管理階層評論**中有關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資訊補充相關財務報表所提供之資訊。據此，管理階層評論相較於個體之財務報表納入更多討論、分析、**前瞻性資訊**及非財務資訊，俾說明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所報導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揭露目的

10.4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中所報導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資訊。

連結

管理階層評論聚焦於說明個體之財務報表中所列報及揭露之金額。第13.29至13.30段闡述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與相關財務報表中之資訊間需要具有一貫性。第13.17(b)段闡述管理階層評論需避免與相關財務報表所提供資訊有非必要之重複。

10.5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 (a)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動因；
- (b)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與投資者及債權人先前之預期相比如何；

- (c) 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中所報導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可顯示個體未來（包含長期）**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程度；及
- (d) 個體之財務韌性。

註解

個體之財務韌性係其承受一種類型之威脅（對其流動性或償債能力之威脅）之能力（包含長期）。

連結

第 5.6(c)段規定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個體經營模式對任何類型之衝擊或困難情況之韌性之充分基礎。

10.6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 (a) 哪些因素已於**報導期間**內影響或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註解

已於報導期間內影響或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因素可能包含在管理階層評論中其他內容領域闡述之**關鍵事項**。特別是管理該等關鍵事項之進度可能已影響或將於未來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中報導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等關鍵事項及衡量管理該等事項之進度之**指標**反映個體非財務之績效及非財務之狀況，且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了解個體之財務報表中報導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 (b) 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內如何配置財務資源；及
- (c)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與個體先前公布之預測或目標（如有時）相比如何。

連結

第 14.14 至 14.17 段訂定預測及目標適用之額外規定。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

10.7 管理階層評論應聚焦於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關鍵層面係指對了解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係屬根本之層面。

10.8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層面被管理階層辨認為關鍵者可能包含：

- (a) 收益、費損、損益或現金流量之種類，或於該等種類中之特定收益、費損或現金流量—例如，業務部門別或客戶別之收入，銷貨毛利、投資收益、財務費用、稅捐費用或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或
- (b) 資產、負債或淨資產之種類或於該等種類中之特定資產及負債—例如，基礎建設之廠房及設備、營運資金、淨負債或環境修復義務。

註解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將取決於個體營運之產業。例如，研究發展費用可能係製藥企業財務績效之一關鍵層面。

指標

10.9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管理階層用以監控及衡量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之指標。此等指標可能包含：

- (a) 個體之財務報表中列報之金額，諸如單行項目、總計及小計；
- (b) 其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之金額；及
- (c) 取自於或自財務報表所列報或揭露之金額推導而得之衡量數。

連結

第14.6章訂定藉由調整列報或揭露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之金額所推導出之指標適用之規定。

- 10.10 為說明個體之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管理階層評論可能提供分析，其中涉及調整個體之財務報表中所報導之金額以排除某些事項或情況之影響。例如，固定匯率分析^{譯者註4}可表述排除匯率變化影響之績效比較，擬制性分析可表述排除新店舖或新收購業務影響之「同比」績效^{譯者註5}比較，或橋梁分析^{譯者註6}可辨認在當前及先前報導期間之間績效差異之組成部分。管理階層評論中提供之任何此等分析構成管理階層評論中之一部分，且因此需具備第13章所規定之屬性。該等分析需提供個體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之平衡圖像、對所作調整之精確描述，以及投資者及債權人為了解該等調整所需之所有資訊。

資訊可能係屬重大之例

- 10.11 第15章提供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之例。

第 11 章—揭露目的之概述

於本章中
標題目的之概述
評估目的之概述
特定目的之概述

11.1 表 11.1 逐一系列示所有內容領域之各揭露目的。

表 11.1—訂定於第 5 至 10 章揭露目的之概述

標題目的		
經營模式	策略	資源與關係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之資訊		
個體經營模式如何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	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	個體經營模式及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所仰賴之資源與關係。
風險	外部環境	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之資訊		
某些事項或情況之風險可能中斷下列項目者： (a) 個體之經營模式； (b) 管理階層持續或發展該模式之策略；或 (c) 個體之資源或關係。	個體之外部環境如何已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下列項目： (a) 個體之經營模式； (b) 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 (c) 個體之資源或關係；或 (d)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	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中所報導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評估目的		
經營模式	策略	資源與關係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a) 個體經營模式在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上之有效性； (b) 個體經營模式之可擴縮性及調適性；及 (c) 個體經營模式之韌性及可持續性。	(a) 該策略對持續及發展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可能之有效性；及 (b) 管理階層執行該策略之能力。	(a) 經營模式及管理階層之策略對特定資源與關係之仰賴程度；及 (b) 個體對其經營模式及管理階層之策略所仰賴之資源與關係，取得該等資源及維持該等關係之能力。
風險	外部環境	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提供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項目之充分基礎：		
(a) 個體暴險之程度；及 (b) 管理階層監控及管理個體之暴險之有效性。	(a) 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及 (b) 管理階層監控及因應或能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有效性。	(a)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動因； (b)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與投資者及債權人先前之預期相比如何； (c) 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中所報導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顯示個體未來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之程度；及 (d) 個體之財務韌性。

特定目的		
經營模式	策略	資源與關係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p>(a) 個體營運之範圍、性質及規模；</p> <p>(b) 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循環；</p> <p>(c)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若該等衝擊已影響或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及</p> <p>(d) 管理個體經營模式之進度。</p>	<p>(a) 該策略之動因，包含管理階層已選擇追求之機會；</p> <p>(b) 該策略之目標；</p> <p>(c) 邁向該等目標之里程碑；</p> <p>(d) 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之計畫；</p> <p>(e) 執行該策略所需之財務資源，以及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目標；及</p> <p>(f) 執行該策略之進度。</p>	<p>(a) 個體之資源與關係之性質，以及個體如何配置該等資源與關係；</p> <p>(b) 個體如何取得其資源與維持其關係；</p> <p>(c) 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該等資源與關係之可得性或品質之因素；及</p> <p>(d) 管理該等資源與關係之進度。</p>
風險	外部環境	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了解：		
<p>(a)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之性質；</p> <p>(b) 個體對該等風險之暴露；</p> <p>(c)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管理該等風險；</p> <p>(d) 管理階層將如何減輕中斷（若其發生）；及</p> <p>(e) 管理該等風險之進度。</p>	<p>(a) 個體外部環境中因素及趨勢之性質；</p> <p>(b) 該等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p> <p>(c)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規劃以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及</p> <p>(d) 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進度。</p>	<p>(a) 哪些因素已於報導期間內影響或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p> <p>(b) 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內如何配置財務資源；及</p> <p>(c)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與個體先前公布之預測或目標（如有時）相比如何。</p>



C 部分—資訊之選擇與表達

第 12 章—作重大性判斷

於本章中

辨認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

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彙總

簡介

- 12.1 第 3.2 段規定**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重大**資訊。該段亦說明就管理階層評論而言，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投資者及債權人**以管理階層評論及相關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
- 12.2 辨認重大資訊須管理階層運用判斷。於判斷一資訊是否重大時，管理階層考量個體之特定情況，以及投資者及債權人是否需要及為何需要該資訊。

辨認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

- 12.3 為辨認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管理階層適用 B 部分及第 15 章之規定及指引。

註解

B 部分就管理階層評論中資訊訂定揭露目的，而第 15 章提出管理階層評論為符合該等目的可能須包含之資訊之例。管理階層運用判斷決定第 15 章中之例子所述之資訊，於個體之情況下是否重大。同樣地，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辨認未納入第 15 章之例子中之重大資訊。

- 12.4 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之跡象，包含該資訊：

- (a) 與**關鍵事項**有關；

連結

關鍵事項係於第 4.7 至 4.14 段中說明。

- (b) 源自管理階層用以管理業務之資訊—例如，與個體之董事會討論之資訊，或管理階層於設定策略、配置資源或評估個體績效時所考量之資訊；或
- (c) 已包含於個體之資本市場溝通中—例如，對投資者及債權人溝通之簡報中。

- 12.5 若管理階層具有某類型之資訊且其知悉具類似活動之個體通常將此類資訊提供予投資者及債權人，則其就該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而言考量該資訊是否將屬重大。惟因重大性判斷取決於個體之情況，故資訊並不僅因其他個體提供該類型之資訊而係屬重大，且即使其他個體並未提供該類型之資訊，該資訊仍可能係屬重大。
- 12.6 由（例如）一行業團體或關注永續報導之組織所發布之敘述性報導規定或指引可能有助於管理階層辨認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若該規定或指引所具有之報導目的，類似於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所訂定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即聚焦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之資訊需求，更可能屬此種情況。若該等規定或指引具有不同之報導目的，其可能未明定有關對投資者及債權人係屬重大之某一事項之所有資訊，或相反地，可能明定對投資者及債權人非屬重大之某些資訊。

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 12.7 某一事項之資訊，就個體之情況判斷，可能因該事項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之結合而係屬重大。據此，作重大性判斷涉及考量量化因素及質性因素兩者。

註解

管理階層作重大性判斷所考量之質性因素係某一事項之特性（如有時）使有關該事項之資訊較有可能影響投資者或債權人之決策。該等因素包含該個體特定之特性（例如，個體關係人之參與），或該個體營運環境特定之特性（例如其地點或行業）。

- 12.8 管理階層評論中所討論之某些事項，與尚未影響個體之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未報導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且具不確定性結果之可能未來事件有關。於判斷此等可能未來事件之資訊是否係屬重大時，管理階層考量：
- (a) 該等事件對個體未來（包含長期）現金流量之金額與時點之潛在影響（即可能結果）；及
 - (b) 可能結果之全部範圍，以及該範圍內各可能結果之可能性。

註解

- (a) 有關某一不確定未來事件之資訊較有可能被判斷為重大，若潛在影響係重大且該事件可能發生。惟有關某一不太可能之事件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若其潛在影響之重大程度致使該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投資者及債權人之決策。
- (b) 投資者及債權人對未來現金流量之評估會考量貨幣之時間價值。據此，若某一可能未來事件被預期僅在未來許多年後始影響個體之現金流量，有關該事件之資訊相較於有關某一具類似影響且被預期將更早發生之可能未來事件之資訊，通常較不可能被判斷為重大。

- 12.9 重大性判斷需於每一報導期間重評估。因個體個別情況或更廣泛之環境之變動，以前期間之管理階層評論所包含之某些類型資訊可能不再重大，而先前未包含之某些類型資訊可能已成為重大。

彙總

- 12.10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通常彙總管理階層可得之更詳細資訊。若該資訊被過度彙總，重大資訊可能被遺漏。若該資訊彙總不足，重大資訊可能被非重大資訊模糊。
- 12.11 判斷資訊之彙總程度時，應考量之因素包含：

- (a) 個別非屬重大之資訊項目，與類似項目彙總時可能係屬重大之可能性；及

例示

個體可能暴露於若干風險來源，每一風險來源可能導致相同類型之中斷（例如，個體供應鏈中斷）。若來自某個別風險來源之中斷係高度不可能發生，則該風險來源之資訊可能非屬重大。惟有關彙總風險（於此例中，來自任何來源之供應鏈中斷之風險）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

- (b) 對財務報表中所報導資訊細分之可能需求—例如，若為對影響財務報表中所報導金額之因素提供可了解之說明，該細分對管理階層評論係屬必要。

第13章—完整性、平衡性、正確性及其他屬性

於本章中
完整性
平衡性
正確性
明確性及簡潔性
可比性
可驗證性
一貫性

簡介

- 13.1 為使**管理階層評論**符合其目的，其所提供之資訊需為完整、平衡且正確。
- 13.2 該資訊對**投資者及債權人**更加有用，若其亦：
- (a) 明確且簡潔；
 - (b) 與個體於以前各期提供之資訊以及與其他個體提供之資訊均可比；及
 - (c) 以強化其可驗證性之方式提供。
- 13.3 管理階層評論中資訊之完整性、明確性及可比性皆有賴於該資訊係以一充分整合且一貫之整體提供。

完整性

- 13.4 管理階層評論對其所處理事項應提供完整描述。提供一事項之完整描述意指提供有關該事項之所有重大資訊—未必係管理階層可得有關該事項之所有資訊。對一事項之完整描述包含讓投資者及債權人了解該事項所需之所有重大資訊，包含所有重大之敘述及說明。

例示

- (a) 一可能未來事件之潛在影響之完整描述包含之資訊不僅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該事件之機率及相關現金流量之可能大小，亦有助於其評估該等現金流量之時點及其金額與時點之不確定性。
- (b) 若一未來事件之可能結果有一範圍，對該事件之完整描述包含之資訊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該範圍之上邊界及下邊界，以及了解該範圍內各種結果之可能性。
- (c) 若可能未來事件之潛在影響對變數（例如，商品之未來價格）之些微變動敏感，對該事件之完整描述包含之資訊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該事件於管理階層認為合理可能結果之範圍之潛在影響。
- (d) 若管理階層評論包含來自外部來源之統計數據（例如，有關市場規模之統計數據），有關該統計數據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其來源、其所涵蓋之期間，以及其所衡量之母體。
- (e) 若管理階層評論報導一基於估計之金額，該金額之完整描述包含該估計過程及其限制之說明。

- 13.5 若資訊係屬重大，其應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即使其已於一先前期間管理階層評論中提供或係於個體發布之另一報告中可得。

連結

一先前期間之管理階層評論或個體發布之另一報告中已提供之資訊，得藉由交互索引納入當期管理階層評論中，若以此方式（而非直接）納入該等資訊滿足第 13.19 至 13.21 段所訂定之條件。

- 13.6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與通過發布管理階層評論之日間所發生之事件。

例示

管理階層評論中有關個體之銷售反映自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個體訂單簿之重大變動，或關鍵客戶或配銷商關係之流失。

註解

若通過發布管理階層評論係於通過發布相關財務報表後，管理階層評論包含有關於該間隔期間發生之事件之重大資訊。該等事件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不會被考量。為確保有關該等事件之資訊係明確，該資訊可能須與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時已被考量之事件之資訊有所區別。

平衡性

- 13.7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平衡。若資訊不以偏頗、加權、強調、貶抑或其他操縱來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較有可能有利或不利解讀該資訊，則資訊係屬平衡。
- 13.8 達成整體平衡須於選擇管理階層評論中所闡述之事項時平衡。

例示

管理階層評論非屬平衡，若（例如）其：

- (a) 遺漏對不利事項之闡述（例如，競爭威脅）；或
- (b) 更為突顯有利事項之資訊（相較不利事項之資訊），反之亦然。

- 13.9 達成整體平衡亦須於選擇提供有關所闡述事項之資訊時平衡且對該資訊之表達平衡。

例示

有關管理階層評論中所闡述事項之資訊非屬平衡，若（例如）其：

- (a) 包含基於樂觀或悲觀假設（而非中立假設）對可能結果之範圍及機率之估計或預測；
- (b) 模糊有利或不利之資訊—例如，藉由將顯示負面趨勢之資訊與顯示正面趨勢之資訊予以彙總；
- (c) 誇大有利或不利之資訊—例如，藉由縮減提供資訊之比較期間期數，致使未顯示出某趨勢；
- (d) 遺漏平衡所需之資訊—例如，藉由將個體財務績效某層面之改善歸因於管理階層之行動而未同時辨認外部促成因素、藉由僅量化一事項之結果範圍之某一端，或藉由量化該範圍之兩端，而未揭露某一端之結果較為可能（相較於另一端之結果）；或
- (e) 使用過度正面或負面之用語，導致偏誤之語氣。

- 13.10 管理階層評論中所闡述之某些事項（例如，管理階層之目標或計畫）係具抱負性。對此等事項之平衡闡述涵蓋管理階層之抱負及可能妨礙管理階層達成該等抱負之因素。

正確性

- 13.11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正確。
- 13.12 資訊無須於所有方面皆完全精確即可為正確。所需及可達成之精確度，以及使資訊正確之因素，取決於資訊之性質及其所處理事項之性質。例如，正確性要求：
- (a) 事實資訊係免於重大錯誤；
 - (b) 描述係精確；
 - (c) 估計值、近似值及預測值已清楚如實標示；
 - (d) 於選擇及適用一適當程序以發展估計值、近似值及預測值時並未發生重大錯誤，且該程序之輸入值係合理且可佐證；
 - (e) 聲明係合理且基於品質及數量足夠之資訊；及
 - (f) 有關管理階層對未來之判斷之資訊忠實反映該等判斷及該等判斷所依據之資訊兩者。

明確性及簡潔性

- 13.13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明確且簡潔。
- 13.14 為使管理階層評論明確，其需使用淺白之用語，並避免行話及非必要之專用術語。

註解

某些資訊可能使用行業特定或其他專家用語最能明確地向投資者及債權人溝通，若該等用語係被明確定義且一致地使用。

- 13.15 最明確之表達形式取決於資訊之性質，除了敘述性文字外，有時可能包含表格、圖表或圖解。若使用圖表或圖解，額外之文字或表格可能係屬必要，以避免模糊重大細節。

例示

若使用表格之格式表達當期及比較金額，則對個體財務績效變動之敘述性闡述可能最明確。

- 13.16 明確性可能藉由將報導期間內發展之資訊與自某一期間至下一期間維持不變或變動極微之「長久性」資訊區分而進一步強化—例如，藉由單獨強調自前期報導期間已改變之個體經營模式特性。
- 13.17 為使管理階層評論簡潔，其需：
- (a) 避免非個體所特有之制式資訊（有時稱為「樣板」）；
 - (b) 避免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重複，或與相關財務報表中亦提供之資訊有非必要之重複；及
 - (c) 使用簡單明確之用語，以及簡短且具明確結構之句型及段落。

註解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旨在補充個體之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大部分資訊不會於其管理階層評論中重複。資訊僅於其係為符合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所訂定之管理階層評論之目的及內容領域之揭露目的，或為提供管理階層評論與財務報表間之一貫性所必要時，始於管理階層評論中重複。

- 13.18 十足之管理階層評論應僅包含重大資訊，管理階層評論中所包含之任何非重大資訊應以避免模糊重大資訊之方式提供。

例示

為遵循當地法令、規章或其他規定，管理階層評論可能包含管理階層適用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中對重大之定義及指引，將判斷為不重大之資訊。若包含此資訊，其應以避免模糊重大資訊之方式提供。

藉由交互索引而納入之重大資訊

- 13.19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所規定之資訊可能於個體發布之另一報告中可得。該等資訊得藉由交互索引至該另一報告而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若以此方式而非直接於管理階層評論中納入該等資訊並不會使管理階層評論較不明確。

註解

藉由交互索引至另一報告而於管理階層評論中納入資訊可減少重複，從而使管理階層評論更加簡潔。藉由交互索引納入資訊亦可能使管理階層評論更加明確，例如，藉由將報導期間內發展之資訊與自某一期間至下一期間維持不變或變動極微之長久性資訊分開——一個體可能於單獨報告中發布長久性資訊，而管理階層評論藉由交互索引至該報告以納入該資訊。惟藉由交互索引至另一報告以納入資訊會打散管理階層評論，因此藉由交互索引納入大量資訊會使管理階層評論較不明確。

13.20 若另一報告中之重大資訊藉由交互索引至該報告而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則該資訊成為管理階層評論之一部分。此意謂，例如：

- (a) 藉由交互索引而納入之資訊需遵循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規定，例如，其需完整、平衡及正確。
- (b) 該資訊所在之報告需於每當管理階層評論可得時，基於相同條件即可得。
- (c) 通過發布管理階層評論之單位或個人對藉由交互索引而納入之資訊與直接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承擔同樣程度之責任。

13.21 若管理階層評論納入藉由交互索引至另一報告之資訊，則：

- (a) 管理階層評論應明確辨認該報告，並說明如何取得；
- (b) 應交互索引至該報告中之一精確特定部分；
- (c) 藉由交互索引而納入之資訊應保持為最新，如同其係直接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及
- (d) 若該資訊所在報告之期間係結束於管理階層評論所涵蓋報導期間之結束日之前，該管理階層評論應：
 - (i) 敘明該資訊之截止日期；及
 - (ii) 提供截至管理階層評論所涵蓋期間之結束日之進一步資訊，若此對符合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之規定係屬必要時。

可比性

13.22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規定管理階層評論提供完整、平衡且正確之重大資訊。若該資訊亦可比，則對投資者及債權人更有用，亦即若其可與下列項目相比較：

- (a) 個體於以前期間提供之資訊；及
- (b) 其他個體提供之資訊，特別是具類似活動或於相同行業營運者。

13.23 據此，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以強化可比性而不遺漏重大資訊之方式提供。

連結

第 14.7 至 14.10 段訂定提供具有**指標**之資訊之規定，以強化該等指標之可比性。

可驗證性

13.24 若資訊本身或用以推導資訊之輸入值可被佐證，則該資訊係可驗證。可驗證之資訊相較於無法驗證之資訊對投資者及債權人更有用。可驗證性有助於給予投資者及債權人對資訊係完整、平衡及正確之信心。

13.25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應以強化其可驗證性之方式提供。可驗證性可藉由下列方式強化，例如：

- (a) 納入可藉由與投資者及債權人可得之其他資訊（有關該業務、其他業務或外部環境）比較而被佐證之資訊；及
- (b) 提供有關用以產生估計值或近似值之輸入值及計算方法之資訊。

13.26 某些重大資訊（例如，某些說明及前瞻性資訊）可能並非可驗證。重大資訊包含於管理階層評論中，即使其並非可驗證。為協助投資者及債權人決定是否使用此資訊，管理階層評論應描述產生該資訊所依據之假設及方法，以及有助於支持該資訊之其他因素。

一貫性

13.27 管理階層評論中資訊之完整性、明確性及可比性皆有賴於該資訊係以一充分整合且一貫之整體列報。

13.28 若管理階層評論中一內容領域所闡述之事項對其他內容領域具有意涵，管理階層評論應包含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該等意涵所需之資訊。

例示

外部環境中之趨勢可能對個體之經營模式、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個體之資源與關係、個體所暴露之風險，或個體之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具有意涵。管理階層評論包含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該等意涵所需之資訊。

- 13.29 對管理階層評論中之某些資訊之最佳了解，可能係於管理階層評論另一部分之資訊背景下取得或於相關財務報表之資訊背景下取得。為使管理階層評論具一貫性，此資訊應以說明該背景與相關資訊項目間之關係之方式列報。

例示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可能納入有關管理階層擴大個體客戶基礎中某一客層之策略之資訊，且在對個體關係之單獨闡述中有對客戶基礎中之該客層之描述。有關該策略之資訊納入對該描述之索引。

- 13.30 一貫性要求：

- (a) 個體之管理階層評論以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將其資訊與個體財務報表中之資訊連結之方式提供資訊；及

例示

管理階層評論分析有關個體營運之資訊，以使投資者及債權人能將該資訊與個體財務報表中之資訊（例如，揭露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部門資訊）連結之方式提供。

- (b) 管理階層評論說明管理階層評論所提供之資訊與個體提供之其他資訊間明顯不一致之領域—例如，於投資者之簡報、個體之網站或其他公開可得之溝通中。

第14章—指標

於本章中

適用於所有指標之規定

適用於預測及目標之額外規定

簡介

- 14.1 指標係用以監控個體財務或非財務之績效或狀況之量化或質性層面之衡量。
- 14.2 指標之例如下：
- (a) 個體之收益、費損、現金流量、資產、負債或權益之衡量；
 - (b) 個體營運規模之衡量—例如，區域之產能；
 - (c) 個體環境衝擊之衡量—例如，溫室氣體排放；
 - (d) 發展無形資源之進度之指標—例如，收到主管機關之核准；及
 - (e) 個體關係強度之指標—例如，客戶留存率之統計數據或品牌聲譽分數。
- 14.3 重大資訊可能包含指標。該等指標可能源自管理階層用以監控**關鍵事項**及管理該等事項時衡量進度之指標。該等指標通常取決於個體之活動及其營運之產業。該等指標可能可源自個體所產生之資訊或自外部資源取得之資訊，例如，市場占有率統計數據或客戶調查之提供者。

適用於所有指標之規定

明確性與正確性

- 14.4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規定管理階層評論中之資訊須明確且正確。為使有關指標之資訊明確且正確，該指標需被明確且精確描述。
- 14.5 因此，若包含於管理階層評論中之指標未列報或揭露於個體之財務報表，管理階層評論應：
- (a) 使用有意義、明確且精確之名稱及描述來標示與定義該指標及其範圍；

例示

與某單一客戶種類有關之指標，以可明確辨認其範圍之方式標示及描述—亦即，與該指標相關之客戶母體。

- (b) 說明該指標如何有益於了解所闡述之事項，除非其助益無須說明即明確；及
- (c) 說明用以計算該指標之方法及該計算之輸入值，包含所作之假設及該方法之限制。

14.6 若管理階層評論中包含之財務績效指標或財務狀況指標，係藉由調整列報或揭露於個體之財務報表之衡量數所推導者，管理階層評論應：

- (a) 使用不會誤導並明確區分該指標與列報或揭露於財務報表之衡量數之名稱標示該指標；
- (b) 將該指標所報導之金額調節至列報或揭露於財務報表中最直接可比之金額，並辨認及說明各調節項目；及
- (c) 以不會比該指標被調節至之衡量數更突顯之方式列報該指標。

連結

某些指標可能係因當地法令或規章規定，而非因其提供重大資訊，被納入管理階層評論中。第 13.18 段規定該等指標須以避免模糊重大資訊之方式於管理階層評論中提供。

可比性

14.7 若投資者及債權人可將某指標所報導之數額與以前期間之數額以及與其他個體（特別是具類似活動或於相同行業營運之個體）所報導之數額相比較，則該數額更有用。

14.8 為協助投資者及債權人將當期報導期間所報導之數額與以前報導期間之數額相比較，管理階層評論應：

- (a) 提供比較之數額（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
 - (i) 前一報導期間；及
 - (ii) 較早報導期間，若對顯示趨勢之出現係屬必要或若財務報表包含該等較早期間之資訊。

- (b) 描述用以計算指標之方法或假設或用以標示指標之名稱，與用以計算比較指標之方法或假設或用以標示比較指標之名稱間之差異—並說明該等差異之原因。
- (c) 描述所提供指標自前一報導期間之變動，亦即納入之新指標及省略之先前指標—並說明該等變動之原因。

14.9 若未提供某一比較數額係因取得該數額將需過度成本或投入，管理階層評論應說明該事實。

註解

取得比較數額將需過度成本或投入，若（例如）個體並未於比較期間蒐集所需資料，且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始能重建該資料。

14.10 為協助投資者及債權人將管理階層評論中所納入指標之數額與其他個體所報導之數額相比較：

- (a) 若管理階層知悉個體用以計算該指標之方法或管理階層用以標示該指標之名稱，與其他個體（具類似活動或於相同行業營運之個體）通常使用之方法或名稱間之差異，管理階層評論應描述該等差異；且
- (b) 若管理階層從已發布對敘述性報導之規定或指引（例如，由一行業團體或關注永續報導之組織所發布之指引）得出指標，管理階層評論：
 - (i) 應註明該等規定或指引以及發布之機構或組織之名稱；及
 - (ii) 其所納入之指標若與該等規定或指引所定義之指標間存有差異，應辨認並說明該等差異。

一貫性

14.11 於管理階層評論之某一段落中所闡述之某指標，可能類似於另一段落（於管理階層評論或為投資者及債權人編製之另一文件）中所闡述之指標或其他衡量值。為使管理階層評論具一貫性，其應說明第一項指標如何與第二項指標或其他衡量值連結。

指標及管理階層薪酬

14.12 若某指標於決定管理階層薪酬時扮演一角色，有關該指標之資訊可能係屬重大。

14.13 若管理階層評論所包含之一指標類似（但非完全相同）於決定管理階層薪酬時扮

演一角色之衡量值，其應說明該指標如何與該另一衡量值相互連結。

註解

該關係之說明就管理階層之誘因與管理階層用以監控個體績效及狀況之關鍵層面間之一致性之成效提供洞見。

適用於預測及目標之額外規定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預測及目標

註解

本[草案]實務聲明書並未規定管理階層評論包含預測或目標^{譯者註7}。惟有時管理階層決定於管理階層評論中包含某預測或目標，例如，若管理階層判斷納入該預測或目標將有助於說明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之目標^{譯者註7}。

- 14.14 若管理階層評論包含個體對未來財務或非財務績效或狀況指標之預測或目標數額，其應：
- (a) 辨認與該預測或目標有關之本期績效或狀況之指標；及
 - (b) 說明用以計算該預測或目標數額之方法及計算之輸入值，包含所作之假設及方法之限制。

先前發布對報導期間之預測或目標

- 14.15 管理階層評論應提供個體之財務或非財務績效或狀況指標之本期數額與個體先前發布之預測或指標之數額相比如何之資訊，若：
- (a) 實際本期數額係包含於本期管理階層評論中，且預測或目標數額曾包含於任何公開可得之溝通中；或
 - (b) 對本期之預測或目標數額曾包含於以前期間之管理階層評論中。
- 14.16 於第 14.15 段所述之兩種情況下，管理階層評論應：
- (a) 揭露該實際本期數額及該預測或目標數額；並
 - (b) 分析及說明差異及該等差異之意涵。

先前發布對延伸至報導期間後之多期間之預測及目標

- 14.17 個體可能先前已發布管理階層就個體財務或非財務績效或狀況之指標，對延伸至報導期間後之期間之預測或目標。若該指標之實際本期數額係包含於本期之管理階層評論中，該管理階層評論應說明如何取得該預測及其自發布日起是否已被更新。

第15章—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之例

於本章中

經營模式之例

策略之例

資源與關係之例

風險之例

外部環境之例

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例

簡介

- 15.1 為符合第5至10章訂定之揭露目的所需之**重大**資訊將取決於個體及其情況。本章提供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之例。
- 15.2 各例皆連結至一個內容領域之一特定揭露目的。各例中所述之資訊並非總是必須，為符合揭露目的可能需要之資訊亦不限於該等例子。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辨認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並評估該資訊是否係屬重大。

可能係屬重大之資訊之例

經營模式

個體營運之範圍、性質及規模

- 15.3 個體營運之範圍、性質及規模之重大資訊（見第5.7段(a)）可能包含：
- (a) 個體及其營運範圍之概述；
 - (b) 對個體營運之描述及其營運規模之量化資訊；
 - (c) 對透過關聯企業及合資所執行之營運之描述，及其營運規模之量化資訊；
 - (d) 個體營運間之依存性及綜效之說明；

- (e) 個體營運地點之清單及各地點營運規模之量化資訊。
- (f) 個體之營運結構如何與其法律結構連結之說明，若了解某事項係屬必要時—例如，監管或稅務事項；
- (g) 個體之經營模式如何與個體之既定目的（如有時）連結之說明；及
- (h) 個體營運之範圍、性質或規模於報導期間內變動之分析，包含因收購、處分、策略性合夥或合資所產生之變動。

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循環

15.4 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循環之重大資訊（見第5.7段(b)）可能包含：

- (a) 個體經營模式之諸如個體之資源與關係投入之資訊（見第7章）；
- (b) 對個體經營模式之產出之描述，諸如個體產品或服務之種類，以及個體如何區隔該等產品或服務與其競爭者之產品或服務；
- (c) 對運作個體經營模式時所涉及過程之闡述，包含：
 - (i) 取得、維護或強化資源與關係所涉及之過程—例如，採購、研究及發展、員工訓練及客戶忠誠計畫；
 - (ii) 創造產品及服務所涉及過程—例如，產品設計、生產及品質管制；及
 - (iii) 配送產品及服務所涉及過程—例如，行銷、配銷及售後服務；
- (d) 對個體之市場、銷售及配銷通路，以及客戶種類之概述；及
- (e) 個體之投入、過程及產出於報導期間之變動之分析—例如，影響個體生產能力或效率之變動。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

15.5 個體之活動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該等衝擊已影響或可能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重大資訊（見第5.7段(c)）可能包含：

- (a) 對該等衝擊（正面及負面兩者）及其原因之描述；
- (b) 該等衝擊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

(包含長期)之說明；及

- (c) 該等衝擊於報導期間之變動及該等衝擊之潛在影響於報導期間之變動之分析。

管理個體經營模式之進度

15.6 管理個體經營模式之進度之重大資訊(見第5.7段(d))可能包含：

- (a) 管理階層為改變或聚焦個體營運之範圍、性質或規模已採取之行動(例如，業務之收購或處分)之資訊，包含：
 - (i) 對該等行動及其目的之描述；及
 - (ii) 該等行動之影響之說明(由管理階層用以監控及衡量其行動之有效性之指標所支持)。
- (b) 管理階層為管理個體之投入、過程或產出已採取之行動之資訊，包含：
 - (i) 對該等行動及其目的之描述；及
 - (ii) 該等行動之影響之說明(由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投入、過程或產出，以及衡量其管理該投入、過程或產出之行動之有效性之指標所支持)；及
- (c) 管理階層為管理個體之環境及社會衝擊已採取之行動之資訊，包含：
 - (i) 對管理階層為維持或強化正面衝擊並減少或減緩負面衝擊已採取之行動之描述；及
 - (ii) 該等行動之影響之說明(由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等衝擊及衡量其強化、減少或減緩該等衝擊之行動之有效性之指標所支持)。

策略

該策略之動因，包含管理階層已選擇追求之機會

15.7 該策略之動因(見第6.6段(a))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何者驅動該策略及其理由之描述；
- (b) 對驅動該策略之外部環境之假設(例如，對客戶需求趨勢之假設)——該等假

設為何、其基礎，以及其所涵蓋之時間區間)；及

- (c) 若該策略之動因與前一報導期間**管理階層評論**所闡述之動因不同，該等動因已如何改變及其理由之說明。

該策略之目標

15.8 該策略之目標（見第 6.6 段(b)）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為因應該等動因所建立之目標（包含長期目標）之描述；
- (b) 管理階層欲達成每一目標之時間區間表示；
- (c) 如何達成預期持續或發展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每一目標之說明；及
- (d) 若該等目標與前一報導期間**管理階層評論**所闡述之目標不同，該等目標已如何改變及其理由之說明。

邁向該等目標之里程碑

15.9 里程碑（見第 6.6 段(c)）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個體需達到之里程碑，以及該等里程碑如何與該等目標連結之描述；
- (b) 管理階層欲達到該等里程碑之時間區間表示；及
- (c) 若該等里程碑與前一報導期間**管理階層評論**所闡述之里程碑不同，該等里程碑已如何改變及其理由之說明。

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之計畫

15.10 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之計畫（見第 6.6 段(d)）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管理階層為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意圖採取之行動之描述；
- (b) 該等所意圖之行動對個體之預期正面及負面影響之概述—例如，外包售後支援之策略之資訊可能需要涵蓋預期成本節省及對客戶服務之潛在影響兩者；及
- (c) 若該等所意圖之行動與前一報導期間**管理階層評論**中闡述之所意圖之行動

不同，該等所意圖之行動已如何改變及其理由之說明。

執行該策略所需之財務資源，以及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作法

15.11 執行該策略所需之財務資源，以及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作法（見第 6.6 段(e)）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執行該策略（包含為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所需之財務資源之估計值；
- (b) 管理階層如何規劃以取得該等財務資源之說明，涵蓋例如：
 - (i) 個體已可得之財務資源；
 - (ii) 管理階層預期個體營運將產生之財務資源；
 - (iii) 個體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可得之已動用及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兩者；
 - (iv) 此等融資額度預期可得之期間，以及可能導致該等融資額度被撤銷之條件及合約條款；
 - (v) 管理階層意圖使用短期融資額度及方案（例如，供應商融資或債權讓售）之程度；及
 - (vi) 與個體財務狀況有關之管理階層目標或政策—例如，個體之目標資本結構或目標信用評等；
- (c) 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作法之說明，涵蓋下列事項之說明：
 - (i) 管理階層如何對個體財務資源之競爭性使用排定優先順序，以及如何規劃於未來配置財務資源（例如，對營運之再投資、於併購與收購、於股份之再買回或提早償付債務或於股利支付）；
 - (ii) 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作法如何與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一致；及
 - (iii) 管理階層用以評估投資機會之標準；及
- (d) 執行該策略所需之財務資源，或管理階層配置財務資源之作法自前一報導期間之變動之說明；

執行該策略之進度

15.12 執行該策略之進度（見第 6.6 段(f)）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邁向達到該等里程碑及達成該等目標取得進度之分析，由指標所支持並涵蓋，例如：
 - (i) 已達成之目標及里程碑，以及邁向尚未達成之目標及里程碑之進度；
 - (ii) 於報導期間內取得之進度，以及自該目標所涵蓋之最早期間開始日或自達到前一里程碑後之累積進度；及
 - (iii) 差異—進度符合、超過或未達管理階層先前之預期之程度；
- (b) 影響該進度之因素之說明；
- (c) 管理階層已如何調適該策略以因應差異之說明；及
- (d) 管理階層或其他員工之激勵方案如何連結至執行該策略之進度之說明，涵蓋，例如：
 - (i) 用於衡量執行該策略之進度之指標是否及如何與用於決定激勵給付之指標連結；及
 - (ii) 激勵方案於報導期間如何及為何已改變。

資源與關係

個體之資源與關係之性質，以及個體如何配置該等資源與關係

15.13 個體之資源與關係之性質，以及個體如何配置該等資源與關係（見第 7.7 段(a)）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個體之資源與關係之概述，以及其於報導期間已如何改變，包含：
 - (i) 對資源與關係之描述—例如，獨特技術、原料、勞動力之種類或客戶基礎；及
 - (ii) 該等資源與關係之規模之量化資訊；
- (b) 關鍵資源或關係之組成部分之分析，該等組成部分（例如，零售客戶或批發客戶）之特性或風險各不相同；

- (c) 資源或關係在經營模式中所扮演角色之說明；及
- (d) 個體配置其資源或關係之方式之變動之說明。

個體如何取得其資源與維持其關係

15.14 個體如何取得其資源與維持其關係（見第 7.7 段(b)）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個體如何取用一資源之資訊—例如：
 - (i) 個體究係直接控制一資源抑或依賴另一方以取用；
 - (ii) 個體取用一資源所依賴之各方之身分或共同特性，諸如控制用於生產該個體產品之獨特設備之供應商、中介機構或政府機關；及
 - (iii) 供應鏈特性，諸如對中斷之韌性或脆弱性與易受性。
- (b) 個體取得其資源與維持其關係之方式之變動之說明。
- (c) 個體預期如何於未來取得及維持其資源與關係之資訊，包含：
 - (i) 個體營運將需要之資源與關係之分析；及
 - (ii) 個體取得該等所需資源與維持所需關係之計畫之說明，以及可能影響執行該等計畫之因素之說明。（第 6.6 段(e)涵蓋取得執行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策略所需財務資源之計畫。）

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該等資源與關係之可得性或品質之因素

15.15 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該等資源與關係之可得性或品質之因素（見第 7.7 段(c)）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使個體持續取用一資源或使一資源之品質產生不確定性之因素之描述—例如：
 - (i) 可允許另一方於短時間內終止個體取用之合約條款或商業特性；
 - (ii) 因該資源地點所產生之不確定性，或與該資源剩餘耐用年限或實體可得性有關之不確定性；
 - (iii) 法令規章之可能或預期變動；
 - (iv) 可能影響個體於市場中營運能力之個體活動之環境或社會之衝擊—例

如，因利害關係人之壓力；及

- (v) 長期可能影響取用該資源之系統性因素，諸如氣候相關法規或自然環境之變動；及
- (b) 影響一關係之可得性或品質之因素之資訊—例如：
 - (i) 可能影響一關係持久性之主要合約及商業之因素，諸如可能使一客戶或供應商終止一關係較為容易或較為困難之條款；
 - (ii) 可能影響個體與客戶關係之個體活動之環境或社會之衝擊；及
 - (iii) 管理階層認為對該關係強度係屬重要之個體文化層面，例如，因該個體符合道德行為之聲譽。

管理該等資源與關係之進度

15.16 管理該等資源與關係之進度（見第 7.7 段(d)）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管理階層為管理該個體之資源與關係已採取之行動之描述，例如：
 - (i) 管理個體配置一資源或關係之有效性—例如，藉由增加使用率及生產力；
 - (ii) 維持一資源之數量—例如，藉由管理報導期間內已使用之數量或剩餘之可得性；及
 - (iii) 發展一資源或關係—例如，透過對研究及發展之投資、員工訓練或廣告、促銷或取得客戶之其他行動；及
- (b) 該等行動之影響之說明（由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等資源與關係及監控其行動之有效性之指標所支持）。

風險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之性質

15.17 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之性質（見第 8.5 段(a)）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對下列項目之描述：

- (a) 一風險之來源—可能導致中斷之因素、事件或情況，諸如一資源短缺；
- (b) 該風險之潛在影響—潛在中斷之性質，例如，無法履行客戶訂單；及
- (c) 於報導期間內該等風險之變動。

個體之暴險

15.18 個體對該等風險之暴險（見第 8.5 段(b)）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能力之中斷之潛在規模之資訊—例如：
 - (i) 營運、資源或關係對該風險之暴險之描述及分析；或
 - (ii) 管理階層所編製之情境分析之結果（如有時）；
- (b) 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一中斷之可能性及潛在時點之資訊—例如：
 - (i) 可能導致該中斷之事件之過去頻率或該頻率之趨勢之統計資訊；或
 - (ii) 對使中斷較不可能或較可能發生之減緩或加劇之因素之描述；及
- (c) 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一中斷之潛在規模、可能性或時點自前一報導期間已如何改變之資訊。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管理該等風險

15.19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管理該等風險（見第 8.5 段(c)）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個體監控風險之流程及控制之描述。此描述可辨認負責監督該等風險之單位或個人。
- (b) 管理階層為減少中斷之規模或可能性已採取（或規劃採取）之行動之描述。

管理階層將如何減緩中斷（若其發生）

15.20 管理階層將如何減緩中斷（若其發生）（見第 8.5 段(d)）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管理階層過去為減緩中斷已採取之行動之描述及該等行動之有效性之分析；及

- (b) 管理階層為減緩未來中斷（若其發生）規劃採取之行動及該等行動之預期影響之描述。

管理該等風險之進度

15.21 管理該等風險之進度（見第8.5段(e)）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管理階層用以監控之指標：
 - (i) 個體暴險之程度；及
 - (ii) 管理階層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 (b) 影響該等指標之因素之說明；及
- (c) 過去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之分析—例如，先前行動減少個體暴險之成效。

外部環境

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之性質

15.22 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之性質（見第9.7段(a)）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個體外部環境之概述，涵蓋個體直接環境及更廣泛之環境兩者；及
- (b) 已影響或可能影響個體之個體外部環境因素及趨勢之說明，涵蓋：
 - (i) 於報導期間內該等因素及趨勢之發展；
 - (ii) 用以監控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指標，包括其來源；及
 - (iii) 管理階層於決策所依據有關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未來發展之假設。

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

15.23 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可能如何影響個體（見第9.7段(b)）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了解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已如何影響或於短

期、中期或長期可能如何影響下列項目之資訊：

- (i) 個體經營模式—例如，若規章變動預期產生成本，致個體之產品或服務較不具競爭力；
 - (ii) 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經營模式之策略—例如，若符合客戶需求之新方式之浮現已提供重新定位個體產品之機會；
 - (iii) 資源或關係—例如，若對具技能員工之需求增加已使個體更難留住此等員工；或
 - (iv) 個體面臨之風險—例如，若政治不穩定增加一資源未來短缺之風險；及
- (b) 若一趨勢或因素對個體之影響係屬不確定，該不確定性之說明，以及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下列事項之資訊：
- (i) 該趨勢或因素預期於短期、中期及長期如何發展；及
 - (ii) 該個體可能結果之區間。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規劃以因應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

15.24 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及規劃以因應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見第9.7段(c））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之描述，以及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指標；
- (b) 對管理階層如何規劃以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描述。例如，此說明可涵蓋管理階層規劃採取之步驟以：
 - (i) 調適個體經營模式或管理階層持續及發展該模式之策略，以利用新機會；
 - (ii) 確保資源之可得性或維持關係；或
 - (iii) 減緩一增加之風險。

因應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之進度

15.25 因應個體外部環境之因素及趨勢之進度（見第9.7段(d））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管理階層已如何因應該等因素及趨勢之描述；及
- (b) 該因應之影響之說明（由管理階層用以監控該等影響之指標所支持）。

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哪些因素已於報導期間內影響或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15.26 已於報導期間內影響或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因素（見第10.6段(a)）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對報導期間內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概述。
- (b) 對報導期間內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關鍵層面之描述。
- (c) 對報導期間內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指標。
- (d) 該等指標自以前期間之數額變動之說明，量化每一促成因素之影響。該說明可能涵蓋：
 - (i) 收入之動因—例如，辨認受各種不同動因影響之地區或產品種類，或說明收入如何受價格、數量及產品組合影響；
 - (ii) 成本之動因—例如，為強化個體經營模式特性所發生之成本，或營業成本在固定與變動成本間之區分；
 - (iii) 現金流量之動因—例如，客戶付款條款之變動或供應鏈融資之使用如何影響報導期間內個體之現金流量；及
 - (iv) 個體子公司中由他方持有之非控制權益之變動之分析。
- (e) 管理階層評論中其他內容領域所闡述之事項已如何影響報導期間內個體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說明—例如，執行管理階層策略之進度已如何影響個體之收入、營業費用及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f) 個體履行其義務之能力（包含長期）之資訊。該資訊可能包含：
 - (i) 個體流動性或償債能力指標之分析，說明自以前期間起之差異；
 - (ii) 管理階層已採取管理個體流動性或償債能力之行動之影響之分析；

- (iii) 個體資本結構及融資安排之分析；
 - (iv) 個體遵循或未遵循融資合約條款之資訊；及
 - (v) 於報導期間內個體營運資金要求如何與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營運資金要求不同之分析，或預期於未來如何不同之分析。
- (g) 其他已知或合理預期於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之未來變動之說明，即使該影響於報導期間係不重大—例如，可能影響個體稅負與損益間關係之已知或預期稅率或法律之變動。
- (h) 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報導期間內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可顯示個體未來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程度之資訊，包含下列資訊：
- (i) 不尋常之收益及費損，以及該等收入及費用可能如何影響個體未來現金流量；
 - (ii) 未來（包含長期）可能影響個體財務績效之財務績效動因（或財務績效動因之意涵）之變動；及
 - (iii) 報導期間內已影響或未來可能影響財務績效之個體營運、結構或規模之變動，例如，因業務之收購或處分所產生之變動。
- (i) 自報導期間結束日起未來可能影響個體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之發展之說明，例如：
- (i) 非預期事件；或
 - (ii) 管理階層用以作為未來績效指標之領先指標（諸如訂單簿）之變動。

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內已如何配置財務資源

- 15.27 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內已如何配置財務資源（見第10.6段(b)）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於報導期間內財務資源配置決策之資訊，包含投資決策所依據之目標報酬之資訊；
 - (b) 過去財務資源配置決策所產生之實際報酬之資訊；
 - (c) 對報導期間內下列項目支出之分析：
 - (i) 維持持續經營；

- (ii) 強化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例如，藉由增加客戶、投資於研究及發展或收購業務；及
- (iii) 其他目的一例如，再買回股份、償還債務或支付股利；及
- (d) 已通過未來支出及已簽定未來支出之分析。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與個體先前公布之預測或目標（如有時）相比如何

15.28 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與個體先前公布之預測或目標（如有時）相比如何（見第 10.6 段(c)）之重大資訊可能包含：

- (a) 實際數額及預測或目標數額間之差異（如有時）之分析，以及該等差異之意涵之說明；及
- (b) 該等差異為何產生及該等差異之意涵之說明。



附錄 A

用語定義

第一次使用
之段落

創造價值	3.1	<p>為個體（從而為其投資者及債權人）創造或保持價值。</p> <p>個體活動創造價值，若該等活動提高或保持個體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p>
前瞻性資訊	3.6	<p>與可能之未來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資訊。前瞻性資訊包含：</p> <p>(a) 管理階層預測或目標；及</p> <p>(b) 有助於投資者及債權人評估個體展望之其他資訊—例如，與維持及發展個體經營模式之管理階層策略有關之資訊。</p>
一般用途財務報表	1.2	<p>意圖滿足那些無法要求個體針對其特定資訊需求編製報告之投資者及債權人所需之財務報表。</p>
投資者及債權人	3.1	<p>個體之一般用途財務報表及管理階層評論之主要使用者—現有及潛在之投資者、貸款人及其他債權人。</p>
關鍵事項	3.16	<p>對個體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包含長期）係屬根本之事項。</p>
管理階層評論	1.2	<p>補充個體財務報表之報告。對已影響個體財務績效與財務狀況之因素，以及可能影響個體未來創造價值及產生現金流量之能力之因素，該報告提供管理階層之洞見。</p> <p>管理階層評論可能伴隨相關財務報表作為一較大報告中之一個可區分部分，或其可能係一單獨報告。其可能有其他名稱。</p>
重大	3.2	<p>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投資者及債權人以管理階層評論及相關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就管理階層評論而言係屬重大。</p>
指標	3.18	<p>用以監控個體財務或非財務之績效或狀況之量化或質性層面</p>

		之衡量。
(已) 認列	4.1	納入個體財務狀況表所記錄之資產及負債中。
(描述資產或負債時)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認列條件防止個體認列某些類型之資產及負債—例如，某些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報導期間	1.6	財務報表及相關管理階層評論所涵蓋之期間。

譯者註

	段落	內容
譯者註 1	第 3.14 段	此處「終值」之原文為「terminal value」。
譯者註 2	第 4.13 段之例示	此處「商品」之原文為「commodity」。
譯者註 3	第 5.3 段之例示 (b)	此處「企業辦公室」之原文為 corporate office。企業辦公室係公司之主要辦公室，亦稱為總部。該辦公室通常為公司之樞紐並作為主要決策制定之中心地點。企業辦公室通常係公司高階主管（包含執行長等）辦公之處。
譯者註 4	第 10.10 段	此處「固定匯率分析」之原文為「constant currency analysis」。
譯者註 5	第 10.10 段	此處「『同比』績效」之原文為「'like for like' performance」。
譯者註 6	第 10.10 段	此處「橋梁分析」之原文為「bridge analysis」。橋梁分析係根據某一基準（例如，前一年度、預算或最新之預測）分析績效之方式，能提供績效與該基準間差異之說明，有助於使用者了解變動發生之原因及來源。橋梁分析可使用瀑布圖（waterfall chart）呈現績效與基準間之差異，其將整體變動拆解成各組成部分呈現之方式，能提供更多資訊。

譯者註 7	管理階層評論中之預測及目標之註解	本段中「預測或目標」之原文為「forecasts or targets」；最後一句之「目標」之原文為「aims」。
-------	------------------	---